证券代码:600887 证券简称:伊利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09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30日、2022年12月8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和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6.83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回购股份将用于依法注销减少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9日披露的《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3年1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4,638,4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725%,购买的最高价为32.42元/股、最低价为31.98元/股,支付的金额为149,469,292.01元人民币(不含交易费用)。截至2023年1月底,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4,310,51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236%,购买的最高价为32.42元/股、最低价为30.88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452,587,936.59元人民币(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049 证券简称:紫光国微 公告编号:2023-010
债券代码:127038 债券简称:国微转债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微转债”恢复转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债券代码:127038

债券简称:国微转债

恢复转股时间:自2023年2月6日起恢复转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574号”文核准,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10日公开发行了1,5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5亿元,期限6年。公司15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7月14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国微转债”,债券代码“127038”。“国微转债”自2021年12月17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目前正处于转股期。

公司于2022年12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3年1月12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国微转债”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根据《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国微转债”的附加回售条款生效,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规定,可转债实施回售的,应当暂停可转债转股。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国微转债”在回售申报期间暂停转股,暂停转股期为五个交易日,即自2023年1月30日(星期一)至2023年2月3日(星期五)。

“国微转债”将在本次回售申报期结束的次一交易日,即2023年2月6日(星期一)起恢复转股。敬请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注意。

特此公告。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3日

证券代码:688255 证券简称:凯尔达 公告编号:2023-007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2月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长鸣路778号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
普通股股东人数	1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44,920,05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44,920,05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7.285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7.285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侯润石主持,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参会董事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参会监事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

3、董事会秘书陈显芽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4,920,054	100	0	0	0	0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议案》

2.0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4,920,054	100	0	0	0	0

2.0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4,920,054	100	0	0	0	0

2.0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4,920,054	100	0	0	0	0

2.0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4,920,054	100	0	0	0	0

2.0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4,920,054	100	0	0	0	0

2.0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4,920,054	100	0	0	0	0

2.07、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4,920,054	100	0	0	0	0

2.0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4,920,054	100	0	0	0	0

2.0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4,920,054	100	0	0	0	0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4,920,054	100	0	0	0	0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律师:杨钊律师、王晓丽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治理准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为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3日

证券代码:600995 证券简称:南网储能 编号:2023-4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机构投资者调研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3年1月,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现场或视频语音方式共接待机构投资者调研5场次,现将调研情况公告如下:

一、调研时间与机构

序号	调研时间	调研机构名称
1	2023年1月6日	国信证券、朱雀基金、中邮基金、中银基金、中银国际证券、中信建投基金、中融基金、中欧基金、中庚基金、招银理财、招商基金、长信基金、长盛基金、长江养老、长城基金、长安基金、易方达基金、汐泰投资、泰达宏利、苏银理财、申万菱信、上投摩根、融通基金、人保资产、前海人寿、前方基金、浦银安盛、平安资管、鹏华基金、农银理财、摩根华鑫、民生通惠、民生加银、九泰基金、景顺长城、金鹰基金、交银基金、建信理财、建投资管、建投基金、嘉实基金、汇丰晋信、汇安基金、华夏久盈、华泰自晋、华商基金、华宝基金、弘尚资产、恒越基金、国投瑞银、国泰基金、国君资管、国金基金、光大理财、高盛资产、富国基金、方正富邦、东吴基金、华商基金、财通基金、博时基金、安信基金、Hauck Asset Management
2	2023年1月11日	中金公司、淡水泉私募基金
3	2023年1月11日	华泰证券、易方达基金、谢诺投资、景林资产、中融基金、长城基金、长信基金、深圳海之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东易高智汇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海南泰昇私募基金、锦泓资本
4	2023年1月13日	中银证券、朱雀基金、光证资管、睿柏资本、国信资管、圆合资本
5	2023年1月13日	海通证券、宝盈基金、上善如是(私募基金)、信达澳银基金、中科沃土基金、中融基金、国金证券、盈泰投资、海通国际、盈峰资本
公司主要接待人员		总会计师唐忠良,总法律顾问汤建良,董事会秘书钟林,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刁颖凝,战略规划部副总经理李华

二、主要交流内容

公司参加人员回答了投资者提问,主要情况如下:

1、请介绍一下公司抽水蓄能和新型储能规划情况,另外,公司目前规划的容量是否还有提升的可能?

答:公司规划十四五、十五五、十六五分别新增投产抽蓄600万千瓦、1500万千瓦和1500万千瓦,分别新增投产新型储能200万千瓦、300万千瓦和500万千瓦。目前公司投产抽蓄总装机容量为1028万千瓦,接下来会继续朝着规划目标努力,力争到2025年再投产360万千瓦,目前储备容量达到2800万千瓦左右。新型储能方面,目前建成装机(包括投产和投入试运行装机)11.1万千瓦/22.0万千瓦时,在建30万千瓦/60万千瓦时,项目储备达到700万千瓦。

未来规划建设规模是否提升,主要取决于电力系统对抽水蓄能和新型储能的需求,如果需求扩大,公司将积极争取更大的发展。

2、未来新能源上量后,如何看待抽水蓄能和电化学储能各自的发展和关系?

答:在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构建新能源占比逐渐提高的新型电力系统背景下,电力系统形态逐步由“源网荷”三要素向“源网荷储”四要素转变,储能成为新型电力系统的第四大要素,抽水蓄能、新型储能(含电化学储能)都面临广阔的发展前景。抽水蓄能、新型储能有着不同的应用场景,可以共同发展。抽水蓄能是目前最成熟、应用最广泛、规模最大、全生命周期成本最低的电力储能,反应较为灵敏,达到分钟级,主要用于电网大规模调节。电化学储能的单站规模、存储电量远不及抽水蓄能,目前的经济性也比抽水蓄能低,但其调节性能好,响应速度达到毫秒级,加上选址灵活、建设周期短等优点,在区域调峰、调频、调压、缓解输电线路阻塞、应急备用等应用场景可发挥较大作用。公司将根据电网和市场需求,利用不同储能技术的各自优势,在抽水蓄能和包括电化学储能在内的新型储能两条赛道上同时发力,加快发展。

3、抽水蓄能电站的投资建设周期较长,是否能满足新能源消纳的需求?

答:抽水蓄能电站大部分主体工程都在山体里,洞室群错综复杂,电站建设周期确实较长,从开展前期工作开始到首台机组投产,以前需要8-10年甚至更长,目前公司经过持续优化,项目建设工期已经缩短至5-6年。就公司情况来说,目前在建4个电站,总装机容量480万千瓦,另有10多个项目在开展前期工作,将陆续开工兴建。随着“十四五”、“十五五”、“十六五”抽水蓄能项目的陆续投产,预计可以较好地服务新能源消纳。

4、公司有无其他方向业务拓展规划?

答:公司目前主营业务是抽水蓄能、调峰水电以及新型储能的投资、建设与运营。今后如有业务范围调整,公司将按有关规定进行公告。

5、公司调峰水电和常规水电站在盈利模式或者结算方式上有什么明显的差异吗?是否有对应辅助服务费用?

答:调峰水电盈利模式或者结算方式与常规水电没有明显的差异,收入主要是发电销售收入,电价由政府核定。目前辅助服务按照南方能监局发布的两个细则执行。

6、2022年公司调峰水电来水同比大幅偏丰推动公司业绩增长,2023年这种来水趋势具有持续性吗?如果调峰水电来水2023年不能持续今年的好态势,公司有考虑过从其他方面弥补这部分业绩差异吗?

答:来水情况是自然现象,不好准确判断2023年的来水情况。公司始终把稳增长放在重要位置加以谋划。去年上半年公司梅蓄、阳蓄全面投产,下半年取得全额容量电费收入,今年可以全年取得全额容量电费收入;公司今年将进一步加快新型储能发展,新投产的项目可以增加部分收入;另外公司将持续开展提质增效,加强成本费用管控。

7、对于新投产的梅蓄一期和阳蓄一期项目,目前是执行的临时电价还是正式电价?和633号文执行后的容量电价是否也会有差异?

答:梅蓄一期、阳蓄一期两座电站目前执行的是临时容量电价。政府价格主管部门核价结果尚未出台,正式电价与临时电价是否有差异,目前不好作出判断。

8、根据633号文的抽蓄电站成本核查工作进行如何了?现在已经进入2023年了,公司抽蓄电站预计何时开始执行633号文电价机制,后续是否会追溯从2023年1月1日开始执行?

答:抽蓄电站成本监审的现场工作已经完成,监审结果尚未公布。633号文规定,“本意见印发之日前已投产的电站,执行单一容量制电价的,继续按现行标准执行至2022年底,2023年起按本意见规定的电价机制执行;执行两部制电价的,电量电价按本意见规定电价机制执行,容量电价按现规定标准执行至2022年底,2023年起按本意见规定电价机制执行;执行单一电量制电价的,继续按现行电价水平执行至2022年底,2023年起按本意见规定电价机制执行”。

9、如何看633号文中的收益分享机制对公司抽蓄电站盈利的影响?具体分享机制是怎么测算的?

答:根据633号文,抽水蓄能电站的主要收入来源于容量电价,这部分收入没有收益分享机制,全部归电站所有;存在收益分享机制的是电量电价,这部分电价在抽水蓄能电站收入中占比很小。所以,总的来说,收益分享机制对公司抽蓄电站盈利影响很小。

根据633号文,收益分享机制是指电站参与辅助服务市场或者辅助服务补偿机制,上一监管周期内形成的相应收益,以及执行抽水电价、上网电价形成的收益,20%由抽水蓄能电站分享,80%在下一监管周期核定电站容量电价时相应扣减,形成的亏损由电站承担。

10、抽水蓄能电站能量转换效率的主要决定因素有哪些,公司后续的新增抽蓄电站是否能够维持当前较高的能量转换效率水平?抽蓄电站利用小时数今后会增加吗?

答:抽蓄电站的能量转换效率主要是机组性能决定的,另外与上水库天然来水量也有关系。公司建设的抽蓄电站主要在南方五省区,上水库天然来水条件一般较好,加之随着科技进步,机组性能改善,公司后续新建抽蓄的能量转换效率应该能够保持甚至高于当前的水平。

抽水蓄能的主要功能是保证电力系统安全可靠运行,利用小时数根据电网需要而定。

11、公司如何看待十四五期间其他投资主体开始跻身抽蓄市场?未来公司的发展优势是什么?

答:随着双碳目标的提出以及633号文的出台,抽水蓄能迎来了爆发式增长的大好机遇。其他投资者纷纷进军抽水蓄能,正说明抽水蓄能发展的前景很好,是朝阳产业。我们认为,存在良性竞争的市场更加健康,大家可以在竞争中相互促进提升,有利于整个行业的发展。

公司的优势可以从三个方面来看。首先是先发优势。公司是国内最早进入抽水蓄能行业的公司,广蓄电厂首台机组1993年投产至今已经30年了,30年来,我们在抽水蓄能电站的建设、运营中积累了较为丰富的技术与管理优势,这些优势将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其次是规模优势。目前南方五省区投产的1028万千瓦抽水蓄能全部是公司投资建设并运营的,在建以及储备的项目中,公司也占有较大份额。基于发展规模,公司对项目建设、运营采取集约化、专业化管理模式,可以有效提升建设、运营管理效率,发挥规模效应。第三,体制机制优势。公司是上市公司,可以充分利用资本市场服务企业发展和优化资源配置的功能,为公司发展赋能。

12、抽水蓄能的IRR会受到哪些因素影响?

答:根据633号文对抽蓄容量电价、电量电价计算方式的规定,影响IRR的因素包括投资、贷款、运行维护费等。

13、如果抽蓄进入市场,抽水蓄能可以租赁给新能源企业吗,可以租赁给电力用户或售电公司吗?

答:633号文规定,“根据项目核准文件,抽水蓄能电站明确同时服务于特定电源和电力系统的,应明确机组容量分摊比例,容量电费按容量分摊比例在特定电源和电力系统之间进行分摊”。《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关于鼓励可再生能源发电企业自建或购买调峰能力增加并网规模的通知》(发改运行[2021]1138号)明确,允许发电企业购买储能或调峰能力增加并网规模。因此,从政策上来看,抽水蓄能是可以租赁给新能源企业的。

由于抽水蓄能电站容量大,一般通过500千伏或220千伏线路接入电网,在电网中发挥调节作用,目前来看,电站直接租赁给电力用户或售电公司既没有政策支撑,也不具有技术上的可行性。

14、原文山电力保留下来的文山小水电的电价水平和盈利水平如何?

答:小水电电价水平按地方政府部门核定的电价执行,收入和利润在公司系统的占比较小。

15、公司电网侧储能的租赁费标准是怎样确定的?对于公司后续不同量级或地区的新项目,租赁费标准是否会有较大差异?

答:目前电网侧新型储能尚无明确的电价政策,公司建设的项目属于示范项目,采用租赁制,参考抽蓄电价机制。公司后续将紧密跟进政府相关价格政策的出台。

16、目前公司电化学储能站的造价水平是多少?

答:公司电化学储能站的综合建设成本(含配套工程)在2.3-2.5元/瓦时左右,处于行业合理水平。

17、电化学储能可以进入现货市场吗?预计未来收益如何?

答:2022年8月,南方能监局发布了《南方区域新型储能并网运行及辅助服务管理实施细则》;10月,对第三方独立主体参与南方区域电力辅助服务市场交易相关实施细则征求意见。因此,电化学储能进入现货市场交易的政策呼之欲出。公司将及时跟踪政策动态,积极推动电化学储能参与现货市场交易。未来公司将结合项目实际,以效益最大化为目标,采取多种商业模式。由于相关政策尚未最终落地,进入现货市场的收益暂不能预计。

特此公告。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3日

股票代码:002728 股票简称:特一药业 公告编号:2023-007
债券代码:128025 债券简称:特一转债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非公开发行部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了有效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在确保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进度实施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1亿元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自首次办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18日刊登于法批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6)。

在使用非公开发行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公司通过合理安排,资金运作良好。2023年2月2日,公司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5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截止目前,公司已累计归还500万元资金至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剩余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0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将在到期之前归还。在此期间如遇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不能满足募集资金正常支付的情况,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将已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提前返回至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3日

证券代码:688135 证券简称:利扬芯片 公告编号:2023-005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计划完成暨减持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杨恩慧女士持有公司股份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146%,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3年1月4日披露了《关于部分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股东杨恩慧女士计划通过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2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146%。

公司于2023年2月2日收到杨恩慧女士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暨减持结果的告知函》;截止2023年2月2日,杨恩慧女士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146%,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有关减持结果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杨恩慧	5%以下股东	20,000	0.0146%	IPO前取得:2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杨恩慧	20,000	0.0146%	2023/2/2 - 2023/2/2	集中竞价交易	30.73 - 31.06	615,827.99	已完成	0	0.00%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3日

证券代码:603128 证券简称:华贸物流 公告编号:2023-003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总经理陈宇先生持有公司股票1,363,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041%;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于永乾先生持有公司股票338,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58%;副总经理蒋波先生持有公司股票419,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20%;原副总经理蔡显忠先生持有公司股票804,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614%;原副总经理刘庆武先生持有公司股票797,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609%。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集中:陈宇先生拟自本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340,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60%);于永乾先生拟自本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84,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65%);蒋波先生拟自本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104,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80%),蔡显忠先生拟自本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201,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54%),刘庆武先生拟自本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199,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52%),减持价格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陈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363,100	0.1041%	其他方式取得:1,363,100股
于永乾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38,100	0.0258%	其他方式取得:338,100股
蒋波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19,000	0.0320%	其他方式取得:419,000股
蔡显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804,500	0.0614%	其他方式取得:804,500股
刘庆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97,500	0.0609%	其他方式取得:797,5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4月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董事会经审议通过《关于解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因工作调整,不再聘任蔡显忠先生、刘庆武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陈宇先生持有公司股票1,363,100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股份111,200股,其余部分股份来源为股权激励取得的股份。于永乾先生持有公司股票338,100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股份123,600股,其余部分股份来源为股权激励取得的股份。蒋波先生持有公司股票419,000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股份80,000股,其余部分股份来源为股权激励取得的股份。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陈宇	不超过:340,700股	不超过:0.0260%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340,700股	2023/2/27 - 2023/8/25	按市场价格	股权激励	个人资金需求
于永乾	不超过:84,500股	不超过:0.0065%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84,500股	2023/2/27 - 2023/8/25	按市场价格	股权激励	个人资金需求
蒋波	不超过:104,700股	不超过:0.0080%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04,700股	2023/2/27 - 2023/8/25	按市场价格	股权激励	个人资金需求
蔡显忠	不超过:201,100股	不超过:0.0154%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201,100股	2023/2/27 - 2023/8/25	按市场价格	股权激励	个人资金需求
刘庆武	不超过:199,300股	不超过:0.0152%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99,300股	2023/2/27 - 2023/8/25	按市场价格	股权激励	个人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否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风险。陈宇先生、于永乾先生、蒋波先生、蔡显忠先生、刘庆武先生可能依据自身资金安排、股票市场价格变化、监管部门政策变化等因素,在本计划减持期间内,仅部分实施或放弃实施本次减持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将督促本次拟减持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减持计划实施过程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3日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泰信汇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在部分销售机构开通转换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经与部分销售机构协商一致,自2023年2月3日起,本公司旗下泰信汇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15375,C类015376)在部分销售机构开通转换业务,并参加各销售机构费率优惠活动,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销售机构列表及业务开通情况

销售机构名称	是否开通转换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是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是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是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是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二、具体费率优惠情况

自2023年2月3日起,投资者通过以上各销售机构申购、转换转换入泰信汇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仅限场外、前端模式),享有费率优惠,具体折扣后费率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各销售机构公示为准。上述基金原费率标准详见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若原申购费率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三、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在持有本公司发行的任一开放式基金后,可将其持有的基金份额直接转换成本公司管理的其它开放式基金的基金份额,而不需要先赎回已持有的基金份额,再申购目标基金的一种业务模式。

2.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人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且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

3.前端收费模式的开放式基金只能转换到前端收费模式的其他基金,后端收费模式的开放式基金可以转换到前端收费模式或后端收费模式的其他基金。

4.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5.基金转换的目标基金份额按新交易计算持有时间。基金转出视为赎回,转入视为申购。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与过户登记人将在T+1日对投资者T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在T+2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基金转换后可赎回的时间为T+2日后(包括该日)。

6.基金分红时再投资的份额可在权益登记日的T+2日提交基金转换申请。

7.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单位资产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8.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构成。

9.基金转换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①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

②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③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④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入金额/(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申购费率

若转入基金申购费适用固定费用,则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入基金固定申购费

⑤转出基金申购费=转入金额/(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若转出基金申购费适用固定费用,则转出基金申购费=转出基金固定申购费

⑥补差费用=Max{(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出基金申购费),0}

⑦净转入金额=转入金额-补差费用

⑧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转入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

注:公式中的“转出基金申购费”是在本次转换过程中按照转入金额重新计算的费用,仅用于计算补差费用,非转出基金份额在申购时实际支付的费用。

例:某投资者欲将10万份泰信周期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泰信周期回报债券”)(持有7天-365天内)转换为泰信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泰信中小盘精选混合”)。泰信周期回报债券对应申请日份额净值假设为1.020元,对应申购费率为0.8%,对应赎回费率为0.1%。泰信中小盘精选混合对应申请日份额净值假设为1.500元,对应申购费率为1.5%。则该次转换投资者可得到的泰信中小盘精选混合份额计算方法为:

①转出金额=100,000.00×1.020=102,000.00元

②转出基金赎回费用=102,000.00×0.1%=102.00元

③转入金额=102,000.00-102.00=101,898.00元

④转入基金申购费=101,898.00/(1+1.5%)×1.5%=1,505.88元

⑤转出基金申购费=101,898.00/(1+0.8%)×0.8%=808.71元

⑥补差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出基金申购费

=1,505.88-808.71=697.17元

⑦净转入金额=101,898.00-697.17=101,200.83元

⑧转入份额=101,200.83/1.500=67,467.22份

10.投